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的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227 号），现将相关回复公告如下：

1、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6 亿元，净利润-14.76 亿元，扣非后净利润-11.91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404.58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你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部分债务已逾期。你公司已连续四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值。你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请结合你公司目前业务经营情况、所处行业情况、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现有客户稳定性及新客户开发情况、在手订单情况、资产结构、偿债能力等，说明你公司连续四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的原因。

答复：近年来，公司主要经营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有线电视网络业务、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新能源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股权投资业务，2018 年公司将新能源业务剥离，2021 年末公司将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剥离。

公司 2018-2021 年利润表主要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266,043.28	235,890.63	350,070.79	397,436.81
营业成本	229,961.14	224,889.30	313,144.71	347,444.19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39,043.40	38,966.31	51,683.14	77,034.11
财务费用	18,221.11	23,997.45	24,236.88	34,576.52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118,154.65	-239,953.81	-5,206.86	-9,684.49

年度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投资收益	-21,219.46	3,061.65	41,831.90	296,86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569.06	-263,458.76	648.83	200,61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	-119,067.55	-271,907.18	-27,879.61	-37,772.03

公司近四年资产构成及偿债能力主要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5,552.78	6.57%	75,038.41	5.62%	44,296.62	2.59%	58,823.55	3.34%
应收账款	92,378.19	9.26%	85,101.13	6.38%	74,088.49	4.33%	55,078.70	3.13%
存货	210,360.78	21.08%	248,081.36	18.59%	222,512.92	13.01%	199,608.33	11.35%
投资性房地产	9,880.16	0.99%	10,425.00	0.78%	10,969.83	0.64%	11,330.76	0.64%
长期股权投资	276,686.69	27.73%	506,830.09	37.98%	863,535.48	50.48%	984,785.02	55.99%
固定资产	13,447.91	1.35%	25,005.44	1.87%	34,000.09	1.99%	35,509.97	2.02%
在建工程	0.00		0.00		76,195.08	4.45%	111,819.65	6.36%
无形资产	19,254.12	1.93%	68,576.97	5.14%	96,203.37	5.62%	62,406.79	3.55%
短期借款	145,920.30	14.62%	192,733.99	14.44%	144,017.09	8.42%	163,150.00	9.28%
长期借款	2,399.88	0.24%	49,208.33	3.69%	0.00	0.00%	40,000.00	2.27%
流动比率	0.69		0.67		0.57		0.56	
速动比率	0.35		0.33		0.25		0.24	

公司 2018 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广视”）处于投入期，增值业务尚未形成规模收入，费用支出较多，亏损较大；同时，原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盟固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固利”）由于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坡，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更加严格，上游原材料成本居高不下，企业毛利空间不断被压缩，从而产生亏损。

公司 2019 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的合营联营公司利润下滑，导致公司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同时国安广视由于智能终端发放数量增加，摊销费用加大，亏损进一步加大。

公司 2020 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对投资的河南有线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 24.5%股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4.53 亿元，国安广视外部融资受限，存在流动性困难，业务开展受阻，业务发展未能达到规划预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8.51 亿元，同时摊销费用加大，使得亏损进一步加大。

公司 2021 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对投资的中国广电河北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1.69%股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33 亿元；国安广视外部

融资受限，存在流动性困难，业务发展未能达到规划预期，部分合作经营项目的合作条件已经或预期发生变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98 亿元；受海南地产政策、新冠疫情及施工进展等因素叠加影响，国安·海岸房地产项目进展低于预期，项目总体出现减值迹象，计提减值准备 5.03 亿元。同时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高速发展，用户从大屏端向移动端迁移，全国有线电视行业整体经营持续下滑，公司投资的合营联营公司权益法投资收益产生亏损 1.07 亿元。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情况如下：

1、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

近年来，我国通信业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5G、千兆光网等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覆盖和应用普及全面加速，移动互联网流量持续快速增长，通信基础价格下降，为企业综合信息服务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软硬件环境。随着通信设备、通信技术的提升和智能通讯终端的普及，越来越多的大型企业对高质量信息化客户服务和对信息传播的价值与转化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整体保持了较快增长。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联九五”）为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公司、政府等众多客户提供客户联络中心、企信通、云通信、权益服务平台、审核标注、信息技术外包服务等全业务流程解决方案，鸿联九五凭借其在业内的领导力和最佳实践，连续多年被誉为企业综合信息服务领导者，已成为客户联络中心外包服务行业头部企业，是外包服务商中服务业务全面、服务行业覆盖广、对标能力强、具有行业影响力的 BPO 服务商之一。

2020 年执行新的收入准则，部分收入采用净额法确认，如按照 2018 年、2019 年相同口径模拟测算，鸿联九五 2020 年营业收入 28.75 亿元，2021 年营业收入 33.47 亿元，营业收入、净利润连续四年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222,670.75	191,072.58	268,910.50	242,180.28
净利润	13,199.71	10,349.90	5,640.69	4,535.42

2、有线电视网络业务

公司投资的有线电视项目覆盖湖北、湖南、江苏、安徽、山东、河北、河南 7 省 13 个地市，有线电视网络服务人口近 3 亿，各有线电视项目均是以参股形

式与当地广电方成立合资公司，共同对所投资有线电视项目进行运营管理，为所在区域用户提供电视节目基本服务、视频点播、高清影视、有线宽带等增值服务，依托有线电视网络与政府及企业客户合作，开展配套建设、传输、广告、智慧广电等多种业务。

国安广视业务的开展是以公司投资各地有线电视网络所建立的长期合作关系和各地有线项目所覆盖的用户为基础，采取投放 DVB+OTT 智能终端的方式，在合作区域内实现业务的覆盖，同时引入增值业务内容，进行业务拓展与用户整合，通过与多省广电运营商的合作，实现业务的跨区域联合与规模化运营，属于建立在传统广电行业基础上的增值业务。

近年来，在三网融合的背景下，广电内容监管政策逐渐放开，相比广电网络，电信网和互联网的运营更加灵活和市场化，OTT 和 IPTV 行业得到快速发展，用户增长迅速。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迅速发展，通过移动端观看视频的用户持续增长，大屏用户收视习惯继续向移动端转移，有线电视用户持续流失，有线电视网络行业面临竞争加剧、收入和利润下滑等不利局面。随着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的推进，各地广电业务未来发展模式具有不确定性。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投资的有线电视合营、联营公司权益利润逐年下滑，公司投资的有线电视网络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近两年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较大，对公司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投资有线电视合营、联营公司权益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权益利润	-9,230.42	-7,699.81	767.54	11,592.80

有线电视网络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资产减值准备	-23,322.33	-150,028.68	0	0

国安广视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14,749.92	10,743.85	26,010.35	21,142.91
净利润	-52,597.91	-125,124.09	-19,625.21	-17,093.12

2018年-2019年，国安广视仍处于基础建设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采购智能终端以及平台建设，同时市场宣传费用投入较大，相关财务费用也发生较多，在尚未形成规模化收入的情况下，2018年-2019年净利润为负数。

2020年，随着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的推进，各地广电业务未来发展模式具有不确定性，对于快速的市场和政策变化，国安广视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另外，近两年受上市公司大股东债务问题影响，国安广视外部融资受限，存在流动性困难，业务开展受阻，未能实现既定的用户覆盖目标，业务发展未能达到规划预期，2020年末公司委托专业评估机构对国安广视未来预计产生的收益现值进行了重新测算，对已投资项目资产计提有关减值准备85,071.69万元；另外，2020年由于已投资合作项目的平台和终端陆续转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造成2020年折旧摊销成本较2019年增加18,498.39万元，而国安广视营业收入仍未实现规模化增长，导致2020年国安广视净利润亏损金额较大。

2021年，全国有线电视行业整体经营持续下滑，国安广视的部分合作经营项目的合作条件已经或预期发生变化，按照新的业务发展情况，国安广视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2021年末公司委托专业评估机构对国安广视未来预计产生的收益现值进行了重新测算，对已投资项目资产计提有关减值准备39,809.28万元。同时国安广视营业收入未能实现规模化增长，面临流动性困难的局面，2021年国安广视净利润仍为亏损。

国安广视当前重点工作集中在项目资产处置、资金回收及债务处理方面，与各地合作的广电运营商沟通业务合作模式变更及权益分配；紧密联系合作运营商，积极探索开展健康业务，发掘大屏健康赛道，挖掘渠道价值，拓展轻资产业务规模。

3、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24,384.87	30,286.37	49,385.45	62,119.60
净利润	-9,559.12	-5,492.13	-4,335.12	24.84

公司原下属子公司北京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科技”）从事建筑智能化、网络系统集成、海外工程建设、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等业务。随着国内经济进入增速换挡和转型升级期，经济形势更趋复杂，市场竞争非常激

烈，行业利润透明度高。国安科技目前主要通过参与项目招投标，从中标项目利润中获取经营利润，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胜出的决定因素主要是具备相关行业资质、配套资金支持、良好的资信状况、专业化的团队。国安科技所处行业决定了客户稳定性不高，目前正积极努力开拓新客户。近年，国安科技银行资信情况受上市公司大股东债务问题影响，融资受限，部分项目招投标无法正常开展，同时受疫情影响较大，部分项目现场无法进驻，项目回款周期延长，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水平持续下滑，连续出现亏损。

公司及子公司北京国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国安科技 100%股权已转让给天津城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事项已经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关于出售资产暨子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2021-78）。截止回函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办理完毕。

4、房地产开发业务

国安水清木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房地产”）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与装修工程的承包，建筑物的装饰装修等业务。国安房地产目前在建项目为海南“国安·海岸”项目，项目面积占地 252 亩，规划建筑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其中别墅 304 套，公寓 1366 套。

近年来，基于市场需求透支、调控政策加码和企业过度追求高杠杆、高增长等多方因素叠加，土地市场成交和房企销售遇冷，部分企业债务违约频发，加重了购房者、地方政府和资本市场各方观望情绪。房地产开发企业普遍资金面紧张，新开工和土地购置面积双双负增长，多个城市地块流拍。行业政策方面，各地政府坚持“房住不炒”的定位，因城施策，对房地产市场进行精准调控。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390.41	1,144.86	1,027.61	288.23
净利润	-56,607.32	-4,189.50	-2,356.10	-8,799.26

公司当前经营的房地产开发业务不属于公司核心业务，受海南地产政策、新冠疫情及施工进展等因素叠加影响，国安·海岸房地产项目进展低于预期，项目总体出现减值迹象，2021 年计提减值准备 5.03 亿元，对当年净利润造成较大影响，详细内容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7（1）相关回复。

(2) 请列示你公司 2022 年到期债务的债务类型、债务金额、到期时间，结合你公司可支配货币资金、预计经营现金流情况、资产变现能力、融资安排等，说明你公司偿债资金的具体来源，债务偿付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答复：1、2022 年到期债务情况

公司 2022 年到期的有息债务金额为 15.22 亿元，其中，银行等金融机构到期债务 13.76 亿元、融资租赁款到期 1.46 亿元（含保证金）。

2、2022 年债务偿付计划

2022 年，公司融资受限问题预计将持续存在，为保证有序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将积极做好有关资金需求的计划工作，一方面通过存量资产变现回笼资金，加强各项经营性资金回收工作，另一方面积极与各金融机构沟通，开展部分到期债务的续期工作。

2022 年公司预计回款情况如下：

(1) 计划出售部分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及部分股权类资产，主要包括：转让股票预计净回款 5.6 亿元；转让国安科技股权净回款 1.02 亿元、转让其他非上市股权回款。

(2) 各参控股子公司预计分红合计约 0.5 亿元。

根据上述回款情况，对于存在强抵押物的有息债务，计划通过处置回款逐步偿还；对于其他到期债务，根据公司经营回款及资产变现情况，偿还部分欠款，剩余本年到期债务拟与各债权人协商展期，计划通过到期债务展期、分期还款、降低贷款利率等方式缓解公司还款压力，降低资金成本，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债务类型	到期日	2022 年到期金额	备注
银行贷款	2022/9/17	18,317.00	拟协商展期，截止回函日，偿还 50 万元。
银行贷款	2022/11/3	20,020.00	计划处置抵押物偿还，截止回函日，偿还 7,277 万元
银行贷款	2022/8/9	19,860.84	拟协商展期
银行贷款	2022/6/19	39,900.00	拟协商展期，截止回函日，偿还 3,000 万元
银行贷款	2022/3/31	32,363.40	处置抵押物偿还，截止回函日，已全部结清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2022/8/19	6,000.00	拟协商展期

债务类型	到期日	2022 年到期金额	备注
融资租赁	2022/6/30	2,500.00	通过资产处置及经营回款偿还部分欠款，剩余协商展期
融资租赁	2022/10/31	2,488.50	
融资租赁	2022/1/28	3,745.53	
融资租赁	2022/2/3	1,182.51	
融资租赁	2022/7/28	3,112.31	
融资租赁	2022/8/3	1,583.62	
银行贷款	2022/10/20	651.00	拟通过房产销售回款偿还，截止回函日，偿还 151 万元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2022/12/20	448.88	拟通过房产销售回款偿还
合计		152,173.59	

由于 2022 年公司预计回款金额低于 2022 年到期债务金额，并且公司资产处置进度及债务协商展期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在公司外部融资环境未改善之前，公司仍面临流动性压力，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请补充列示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公司已逾期的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名称、借款金额、借款用途、还款期限、逾期金额、债权人采取的追偿措施等。

答复：截至回函日，公司逾期的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债权人	回函日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截止回函日逾期金额(含违约金)	债权人追偿措施	用途
1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174.85	三年	7,379.95	目前无诉讼	支付供应商货款
2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146.48	三年	8,699.57	目前无诉讼	支付供应商货款
3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和盛实业有限公司	12,698.18	2020 年 8 月 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698.18	目前无诉讼	归还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34,019.51		28,777.70		

(4) 请补充列示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你公司及你公司主要子公司银行账户、资产受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开户账户银行名称、账户类型及用途、被冻结单位名称、被冻结金额、被冻结日期以及被冻结具体原因等）、公司银行账户

的设置情况、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个数占公司银行账户个数的比例、被冻结的账户金额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你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具体影响，是否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存在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答复：1、截至回函日，公司银行账户及资产受限情况如下：

(1) 银行账户受限情况

①司法冻结导致银行账户受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主要用途	被冻结金额	账户被冻结日期	受限原因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	基本户	主要用于日常费用支出	52.57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10月15日	诉讼司法冻结-华夏银行贷款及江苏银河冻结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一般户	主要用于华夏银行贷款还款付息	0.13	2021年8月25日	诉讼司法冻结-华夏银行贷款冻结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给北京朝外大街支行	一般户	主要用于账户管理费支出	0.37	2021年10月15日	诉讼司法冻结-江苏银河冻结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一般户	主要用于华夏银行贷款还款付息	1.42	2021年8月25日	诉讼司法冻结-华夏银行贷款冻结
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托管户	主要用于日常费用支出	27.13	2022年4月22日	受北京辉盛信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讼，冻结睿威银行账户资金。
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商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一般户	指定用途账户，受招商银行监管，仅可用于三六零私有化项目、缴纳托管户托管费、缴纳账户管理费等。	478.74	2022年4月22日	受北京辉盛信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讼，冻结睿威银行账户资金。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北京隆庆街支行	基本户	主要用于日常费用支出	39.75	2019年1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及深圳超然科技股份公司等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主要用途	被冻结金额	账户被冻结日期	受限原因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韩亚银行总行营业部	一般户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	0.00	2019年12月	因与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双方已和解，正协调法院予以解封。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北京朝外支行	一般户	部分业务收款账户	9.22	2019年1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北分营业部	一般户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	1.76	2019年12月	因与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双方已和解，法院已将冻结金额归零，账户仍处于冻结状态。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北京前门支行	一般户	部分业务收款账户	0.00	2020年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北京开发区支行	一般户	主要用于日常费用支出	0.04	2020年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北京五棵松支行	一般户	部分业务付款账户	0.00	2020年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工体北路支行	一般户	部分业务收款账户	0.00	2019年1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一般户	主要用于账户管理费支出	10.00	2021年5月	因与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北分营业部	一般户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	0.00	2019年1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北京万丰支行	一般户	主要用于日常费用支出	0.00	2020年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	一般户	主要用于账户管理费支出	0.00	2019年12月	因与云南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北京三里屯支行	一般户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	0.96	2021年8月	因与河北广电秦皇岛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北京天宝北街支行	一般户	主要用于日常费用支出	0.03	2020年2月	因与北邮国安技术股份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农业银行海南澄迈老城开发区支行	基本户	主要用于日常费用支出	0.00	2020年8月	因与福建新大陆通信科技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冻结

②其他原因导致银行账户受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主要用途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工体支行	一般户	贷款保证金专户	9.06	保证金专户
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商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一般户	指定用途账户，受招商银行监管，仅可用于奇信志成增资、缴纳托管户托管费、缴纳账户管理费等。	6,940.18	监管账户、司法冻结（含冻结金额）
北京国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一般户	住房维修基金	31.92	住房维修基金
UNION FORTUNE PTE.LTD.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基本户（美元）	存放境外资金，账户受监管	38.94	账户受监管
FORTUNE BRIDGE (CHINA) LIMITED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基本户（美元）	存放境外资金，账户受监管	55.12	账户受监管
国安水清木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央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中国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专项资金账户	房改资金账户	27.48	房改房资金户
国安水清木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北京首体支行	一般户	共管资金资金账户	5,273.09	账户涉及诉讼，法院判定后方可解除账户共管状态
国安水清木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淀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专项资金账户	维修基金账户	81.98	维修基金户
北京汇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海淀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专项资金账户	维修资金账户	77.75	维修基金户
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长流信用社	一般户	购房客户办理按揭账户	10.15	购房客户办理个人按揭，开发商承担阶段性担保，银行扣按揭款 5% 作为按揭保证金
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陵水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提蒙信用社	一般户	贷款账户	165.75	销售款 60% 归还贷款本金，受限款项为待扣贷款本金
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老城开发区支行	一般户	购房客户办理按揭账户	0.08	购房客户办理个人按揭，开发商承担阶段性担保，银行扣按揭款 5% 作为按揭保证金
澄迈同鑫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长流信用社	一般户	购房客户办理按揭账户	6.40	购房客户办理个人按揭，开发商承担阶段性担保，银行扣按揭款 5% 作为按揭保证金

(2) 资产受限情况

①资产抵质押情况

单位：万元

抵质押资产	资产所属公司	账面余额	抵/质押日期
木樨园9号房产底商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7,499.54	2021年9月15日
城府公馆三套半地下房产	北京汇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34.84	2022年1月19日
湖北广电7627.8905万股股票(000665)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2,986.12	2018年9月13日
合肥有线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40%股权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202.94	2019年8月
中国广电安徽网络股份有限公司14.84%及中国广电河南网络有限公司24.5%的股权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20.85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1月28日
江苏有线股票1400万股	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6,133.73	2016年10月
江苏有线股票58,800,000股	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25,761.67	2021年6月17日
华夏银行大厦房产805.49平方米	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698.64	2021年8月19日
商业用房面积1,101.57平方米,厂房面积16,966.96平方米	信之云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86.35	2021年8月19日
苏州踪视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9.20%股权	上海沐云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0.56	2019年3月14日
深圳市福田区天经大厦F3.86D的不动产	广东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67.07	2020年7月
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不动产	四川小麦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3,593.58	2020年7月
在建公寓14套+自持251套,在建别墅47套	澄迈同鑫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8,878.86	2020年5月6日
在建别墅100套	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6,809.05	2020年6月1日
461套在建公寓	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1,591.42	2020年9月25日
在建别墅4套	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613.07	2022年4月29日
机顶盒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1,817.74	2018年9月14日
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46.43%股权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632.61	2020年6月10日
浏阳国安广电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233.00	2021年8月3日
机顶盒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2,014.02	2018年10月25日
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45.31%股权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909.68	2020年11月11日
机顶盒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2,650.51	2018年11月28日
机顶盒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1,193.90	2018年12月3日
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1.1898%股权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4,620.00	2021年8月9日
持有天津奇信志成科技有限公司5.25%的股权及派生权益	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678.81	2016年9月29日
持有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13万股股票及派生权益		7,785.99	三六零私有化项目完成之日
合 计		461,714.53	

②因诉讼导致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冻结资产	资产所属公司	债权人/申请人	冻结时间	账面金额	冻结原因
1	中国广电河南网络有限公司出资额 122387412.63 元 股权（约 12.88%）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2021年9月8日	3,576.3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因与公司借贷纠纷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向北京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冻结部分股权资产及3个银行账户；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河”）因与公司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向北京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冻结部分股权资产及2个银行账户（其中1个账户与华夏银行查封账户相同）
2	中国广电安徽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8942.9265 万元出资额股权（14.84%）		华夏银行 江苏银河	2021年8月27日 2021年10月21日	13,219.52	
3	益阳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 3430 万元股权（49%）		江苏银河	2021年10月20日	3,328.90	
4	岳阳市有线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3577 万元出资额股权（49%）		江苏银河	2021年10月21日	4,496.61	
5	合肥有线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4000 万出资额股权（40%）		江苏银河	2021年10月29日	19,202.94	
6	湖北广电 7627 万股股票（000665）		江苏银河	2021年10月22日	42,981.10	
7	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3,545,000 股（24.45%）		深圳创维	2022年1月	2,621.79	
8	睿威证券户三六零股票	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辉盛信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2日	7,785.99	受北京辉盛信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讼，冻结睿威证券账户 913 万股股票。
9	应收账款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云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东方广视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7,978.66	合同纠纷
10	北京屏上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	6.15	合同纠纷

序号	冻结资产	资产所属公司	债权人/申请人	冻结时间	账面金额	冻结原因
11	亦非云互联网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	2,036.60	合同纠纷
12	亦非播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	86.96	合同纠纷
合计					107,321.59	

③其他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限资产	资产所属公司	债权人/申请人	受限时间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1	北京奇飞翔艺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7422%的股权及派生权益	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牵头的银团	2016年9月29日	2,955.37	受招商银行限制，所取得的相关收益优先用于三六零私有化项目。
2	珠海市奇信众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8065%的股权及派生权益				28.00	
合计					2,983.37	

2、被冻结银行账户对公司影响

（1）截至回函日，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共设立银行账户 248 个，被冻结银行账户 21 个，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个数占公司银行账户总数的 8.47%。前述 21 个账户合计被冻结金额为 622.12 万元，占上市公司 4 月 30 日合并货币资金余额比例仅为 1.071%，被冻结金额和占上市公司合并货币资金余额比例均较小。

（2）公司被冻结账户含 4 个公司本部账户、15 个国安广视的银行账户以及 2 个国安睿威的银行账户。

公司本部被冻结的工商银行账户是公司基本户，该账户主要用于支付社保、缴纳税款及电话费托收等日常费用，通过该账户进行的收付款项完全可以通过其他银行账户进行，可替代性较高；被冻结的华夏银行、招商银行账户收付款频次较低，且用途较为单一。

国安睿威被冻结的招商银行账户受招商银行监管，仅可用于指定用途，如用于三六零私有化项目、缴纳托管户托管费、缴纳账户管理费等，用途较为单一；被冻结的交通银行账户主要用于日常经营费用支付，通过该账户进行的收付款项可以通过其他银行账户进行，可替代性较高，不会影响子公司日常经营。

截至回函日,国安广视被冻结的15个账户合计被冻结金额仅为61.76万元,对国安广视及上市公司的影响很小,且国安广视的重点工作集中在项目资产处置、资金回收及债务处理方面,与各地合作的广电运营商沟通业务合作模式变更及权益分配等,账户冻结不会影响国安广视上述业务开展。

综上,公司被冻结账户从被冻结金额、冻结金额占比、对公司经营影响程度、主要用途及可替代性等方面均不属于公司主要账户,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中由于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5) 请结合导致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事项进展,说明你公司为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的具体解决措施和后续安排。

答复: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6亿元,2021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7.65亿元;2021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6.56亿元,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合计19.02亿元;2021年末流动负债62.00亿元,流动资产42.66亿元,长期股权投资中包含可流通的境内上市公司股票投资15.31亿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和股票投资的合计金额。2021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74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41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01亿元,2021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3.34亿元。

上述事项或情况均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针对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环境,不断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1、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将进一步聚焦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重点从拓展客户数量、扩展业务范围、扩大业务规模、控本降费增效等维度全面提高经营质量,改善公司盈利情况和经营性现金流情况。密切关注中国广电全国整合与5G建设进展情况,加强项目公司管理,进一步挖掘所投资区域广电用户资源,探索新的业务合作模式,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升资产价值和经营能力。加快推进“国安·海岸”项目建设,在符合当地政策的情况下,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销售和资金回笼。

2、探索增量业务，丰富公司主营

在增量业务拓展方面，公司将深入解读国家政策，认真研判行业发展趋势，关注新兴产业方向，探索新型商业模式，抓住国内经济和资本市场的机遇，尝试利用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功能，丰富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实现主营业务的重塑和发展。

3、存量资产变现，优化资产结构

积极协商解决资产受限问题，继续通过出售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及其他资产回收资金，偿付相关债务。

4、保障当前融资，拓宽融资渠道

为保证有序偿还各类有息负债，公司一方面将积极做好有关资金需求的计划工作，对于陆续到期的有息负债，与银行及各金融机构沟通协商，计划通过到期债务展期、分期付款、降低贷款利率等方式缓解公司还款压力、降低资金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发挥上市公司平台功能，通过多种方式开发新的融资渠道，缓解流动性压力。

5、妥善解决诉讼问题

公司高度重视所面临的诉讼问题，并将积极与有关各债权方协商妥善的解决办法和途径，努力达成债务和解方案，全力筹措偿债资金，消除或减少由此形成的不利因素，争取尽快化解诉讼风险。

(6) 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要子公司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北京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国安恒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国安水清木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亏损-1.33 亿元、-5.25 亿元、-0.96 亿元、-0.15 亿元、-5.66 亿元，除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外全部大额亏损。请你公司结合上述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主营业务与产品、经营情况、资产负债情况、现金流情况等逐个分析其偿债能力、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1、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京呈”）开展的主要业务是股权投资管理，同时，持有部分物业进行出租。

视京呈 2021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投资收益	净利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视京呈	488.18	-8,993.12	-13,318.43	-2,248.97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资产负债率
视京呈	345,694.57	231,150.66	66.87%

视京呈 2021 年度产生亏损的主要原因包括：

对持有的个别投资项目失去重大影响，核算方式由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产生亏损；另外，处置股票产生一定损失。

由于其资产大于负债，且出租物业可形成稳定的现金流，因此，预计其存在持续经营能力。受限于投资退出或处置的不确定性，盈利能力较弱，公司正在积极优化资产结构，并探索新业务。

2、国安广视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及产品、经营情况等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

(1) 相关回复。国安广视 2021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净利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国安广视	14,749.92	-39,811.42	-52,597.91	-86.64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资产负债率
国安广视	70,371.79	278,066.03	395.14%

国安广视自成立以来尚未实现盈利。截至 2021 年底，国安广视资产负债率 395.14%，偿债能力较差，且截至目前，国安广视被两家供应商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北京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水平持续下滑，2019 年净利润-0.43 亿元，2020 年净利润-0.55 亿元，2021 年净利润-0.96 亿元，连续出现亏损，盈利能力较弱。截至目前，公司持有的国安科技 100% 股权已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4、北京国安恒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科技”）自 2017-2019 年转让所持有的天津盟固利新材料公司股权后，未开展业务经营，2021 年产生

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计提了滞纳金。恒通科技资产负债率为 18.60%，暂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恒通科技 2021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外支出	净利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恒通科技	0	1,011.83	-1,452.54	-16,629.38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总负债	资产负债率
恒通科技	47,555.54	8,843.20	18.60%

5、国安房地产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及产品、经营情况等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1）相关回复。国安房地产 2021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净利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国安房地产	390.41	-50,364.21	-56,607.32	-6,986.64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总负债	资产负债率
国安房地产	211,754.93	262,364.76	123.90%

由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导致 2021 年亏损金额较大，资产负债率为 123.9%，受限于施工进度和销售进度，国安房地产存在短期支付压力，暂未出现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寻求内外部资源支持，推动项目建设和销售，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销售和资金回笼。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询问中信国安管理层，了解公司连续四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的原因，了解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 2、查阅公司近四年定期报告及经营数据，了解利润表项目变动原因；
- 3、获取公司抵押担保受限资产台账，查阅相关合同，获取资产清单核实其完整性；
- 4、向企业有存款、借款开户的所有银行发函询证；

5、获取企业信用报告，检查是否存在与货币资金、借款相关的质押担保事项；

6、检查货币资金余额及其他债务信息、冻结抵押情况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7、了解、评估并测试与管理层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内部控制；

8、获取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

9、通过访谈管理层了解中信国安预测期的经营计划及为改善现金流而正在或计划实施的各项计划和措施，结合期后执行情况评估其合理性；

10、检查并评估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编制财务报表的披露的充分性。

11、了解各公司所处行业面临的环境变化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与产品分布，分析公司盈利能力；

12、获取并查验公司资信情况相关文件，根据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并对项目回款情况进行查验，分析公司偿债能力；

13、关注公司在财务、经营等方面存在的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分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公司连续四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的原因”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2、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债务情况、受限资产情况”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3、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的事项，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审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中信国安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6 亿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74 亿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国安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由于流动性紧张，中信国安存在未按期偿付债务的情况，部分债务涉及司法诉讼。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信国安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4、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子公司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子公司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国安恒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国安水清木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续经营能力”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2、年报显示，分行业角度，信息服务、房地产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44%、97.04%，同比分别增加 9.18、9.01 个百分点；分产品角度，有线电视业务、企业综合信息服务、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房地产业务、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2.75%、16.11%、1.62%、97.04%、34.36%，同比分别增加 212.04、-1.50、1.61、9.01、15.52 个百分点。

（1）请你公司结合公司产品竞争力、行业发展状况、收入成本构成及变动等说明公司产品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并结合业务模式和业务开展情况，说明上述产品毛利率变动是否处于行业合理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答复：公司的信息服务业务主要包括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有线电视网络业务、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也是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

1、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

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模式、业务开展情况、所处行业情况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1）相关回复。

2021 年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毛利率较 2020 年减少 1.5 个百分点，未出现较大波动，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市场竞争加剧，业务主要成本有所增长；为拓展新业务，前期试运营及投入相对较大；2020 年度享受了（疫情）社保减免政策，而 2021 年度无此项减免政策。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22,670.75	191,072.58	16.54%
营业成本	186,804.86	157,431.01	18.66%
毛利率	16.11%	17.61%	

此外，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到的业务可比公司（中嘉博创、京北方、大唐融合）平均毛利率为 16.47%，与本公司开展的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毛利率大体相当。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中嘉博创	195,111.26	179,024.67	8.24%
京北方	305,426.22	233,416.57	23.58%
大唐融合	116,269.45	102,766.47	11.61%
合计	616,806.94	515,207.70	16.47%

2、有线电视网络业务

有线电视网络业务模式、业务开展情况、所处行业情况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1）相关回复。

2021 年有线电视网络业务毛利率同比出现大幅波动的原因：2020 年末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 6126 号]计提了 8.51 亿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损失后，国安广视 2021 年度摊销的成本金额大幅下降，而当年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但总体收入规模较小，导致毛利率同比增加 212.04 个百分点。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749.92	10,743.85	37.29%
营业成本	16,629.98	34,894.12	-52.34%
毛利率	-12.75%	-224.78%	

3、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

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模式、业务开展情况、所处行业情况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1）相关回复。

该业务 2021 年毛利率较 2020 年增加 1.61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21 年受疫情影响较 2020 年有所降低。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到的业务可比公司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毛利率为7.6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毛利率为10.80%，而国安科技2021年毛利率为1.62%，显著低于行业水平，主要由于近年来受上市公司大股东债务问题影响，国安科技的银行资信情况受到影响，难以中标新项目，同时受疫情影响较大，部分项目现场无法进驻，建设周期长，进展缓慢，由于资金面紧张，国安科技采用让渡部分利润给供应商、延长付款账期等方式推动项目开展，使得毛利率较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4,384.87	30,286.37	-19.49%
营业成本	23,989.40	30,282.15	-20.78%
毛利率	1.62%	0.01%	

4、房地产业务

房地产业务开展情况及所处行业情况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1）相关回复。由于国安房地产正在开发的“国安·海岸”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标准，2021 年度房地产业务收入主要为房产出租收入。2021 年毛利率较 2020 年减少 9.01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房地产公司销售了两套存量房产，而 2021 年仅为房租收入，且收入金额仅为 390.41 万元，可比基数较小，导致毛利率出现波动。

5、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增长 15.52 个百分点，主要是 2021 年度采取开源降本措施，通过整合原有业务管理经验实现了部分咨询服务收入，因此，毛利率有所增长。该部分业务仅占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的 1.55%，不属于公司核心主营业务。

（2）请你公司结合有线电视业务的具体经营情况，说明其毛利率长期为负的原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并说明相关业务经营环境是否已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国安广视是公司开展有线电视业务的主体，其业务模式、经营情况、业务经营环境、所处行业情况请参阅本回函 1（1）相关回复，鉴于业务模式的特殊性，目前市场上尚未有可比公司。

自国安广视成立以来，外部市场、技术、政策持续快速变化，国安广视营业

收入未达预期，但前期投入较大，营业成本主要为合作经营权摊销，营业收入无法覆盖营业成本，导致有国安广视毛利率长期为负。

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国安广视重点工作集中在项目资产处置、资金回收及债务处理方面，与各地合作的广电运营商沟通业务合作模式变更及权益分配；同时，紧密联系合作运营商，积极探索开展健康业务，发掘大屏健康赛道，挖掘渠道价值，拓展轻资产业务规模；另外，国安广视先后被多家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公司协助国安广视与债权人就历史债务问题积极协商。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公司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在抽样的基础上，核查 2021 年收入的相关销售合同或订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已确认的收入的存在性和准确性及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相关会计政策，随机抽取大额或者交易频繁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客户的期后回款执行替代程序；

2、了解公司与营业成本相关的内部控制，分析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或变动幅度较大的情况，分析其合理性，对营业成本中的人力成本、房租、折旧与摊销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对除人力成本、房租、折旧与摊销外的营业成本进行抽样细节测试，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领用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营业成本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毛利率”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3、年报显示，你公司子公司国安广视被其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对其业务开展产生重大影响。

（1）请你公司说明截至回函日上述破产清算事项的具体进展，并结合国安广视经营业绩、业务开展情况等，说明其被申请破产清算对你公司的实际影响。

答复：截至回函日，共有三名国安广视债权人曾向法院提起对国安广视的破产清算申请。其中，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对国安广视所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已被其撤回；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广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起的破产清算申请仍在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进行受理前的审查，法院是否受理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对国安广视的破产清算申请。国安广视于2021年9月24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通知书》，告知其被申请破产的相关事宜，公司于当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2021-62）。此后，国安广视于2021年12月24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京01破申649号），裁定书载明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已撤回对国安广视破产清算申请，公司于当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2021-75）。

2、关于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国安广视的破产清算申请。国安广视于2021年10月19日收到法院送达的《通知书》，告知其被申请破产的相关事宜，公司于当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再次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中2021-65）。随后，国安广视于2021年10月21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寄出了该破产清算申请的异议材料。截至目前，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出的国安广视破产申请事项正在由法院进行受理前的审查，尚未有最新进展。

3、关于北京东方广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国安广视的破产清算申请。国安广视于2022年3月9日收到法院送达的《通知书》，告知其被申请破产的相关事宜，公司于当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2022-08）。随后，国安广视于2021年3月10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寄出了破产清算申请的异议材料，并于2022年4月27日向法院递交了不同意对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意见。截至目前，北京东方广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出的国安广视破产申请事项正在由法院进行受理前的审查，尚未有最新进展。

由于国安广视被债权人申请破产，国安广视在业务合作中的信用情况受到较大影响，前期开展业务的商务谈判和权益协商也产生较大影响，部分账户被债权

人查封（详细内容请参阅本回复函关于问题 1（4）的回复内容），业务开展受到限制，2021 年国安广视开展业务主要为前期存量业务的延续，2021 年国安广视实现营业收入 1.47 亿元，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比重为 5.53%，对公司整体影响较小。

公司与国安广视将持续跟进并积极与申请人、法院沟通国安广视被申请破产的相关事宜。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请你公司列示截至回函日你对国安广视承担担保责任的具体担保事项及进展，包括但不限于历史审议程序、担保债务情况、担保开始日期、是否承担担保责任、是否已涉及诉讼及相关情况，你是否面临承担大额连带还款责任或担保责任的风险，是否充分计提预计负债。

答复：截至回函日，公司对国安广视担保余额为 28,219.26 万元，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开始日期	最后一期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担保期
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	30,000	4,988.50	2018/09/14	2022/10/31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46.43%股权、浏阳国安广电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	三年七个月
	50,000	7,379.95	2018/10/25	2021/10/15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45.31%的股权	五年
	30,000	15,850.81	2018/11/28	2023/6/3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山东广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898%股权	四年六个月

1、国安广视于 2018 年向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款项，实际发生的初始本金为 2 亿元，期限三年，公司最初为国安广视该笔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上述事项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2018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8-28），该担保事项自通过股东大会之日起开始生效。2020 年，国安广视因资金紧张与远东宏信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此时该笔融资本金余额为 1.31 亿元，公司以所持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46.43% 股权为该笔融资提供补充担保，本次提供补充担保事项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一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11）。2021 年，国安广视因资金紧张，于年内两次与远东宏信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此时该笔融资本金余额为 6,828.57 万元，第一次双方协商将期限延长至 3 年 7 个月，公司以所持浏阳国安广电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49%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作为增信措施，本次提供补充担保事项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1-37）；第二次双方协商将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由公司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前述湘潭国安、浏阳国安两公司股权继续提供质押担保作为增信措施，本次担保延期事项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1-73）。

2、国安广视于 2018 年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款项，实际发生的初始本金为 2 亿元，期限五年，公司最初为国安广视该笔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上述事项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2018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8-28），该担保事项自通过股东大会之日起开始生效。2020 年，国安广视因资金紧张，与交银租赁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此时该笔融资本金余额为 1.35 亿元，公司以所持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45.31% 的股权为该笔融资提供补充担保，本次提供补充担保事项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一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11）。

3、国安广视于 2018 年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款项，实际发生的初始本金为 3 亿元，期限三年，公司最初为国安广视该笔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相应担保额度由已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2018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调剂而来，并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国安广视因资金紧张与外贸租赁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此时该笔融资本金余额为 2.05 亿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信国安通信有限公司向外贸租赁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补充担保，本次提供补充担保事项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一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11）。2021 年，国安广视因资金紧张，与外贸租赁协商延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此时该笔融资本金余额为 1.48 亿元，双方协商将期限延长至 4 年 6 个月，公司以所持山东广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898% 股权向外贸租赁公司提供质押担保作为增信措施，本次提供补充担保事项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1-37）。

截至回函日，公司就上述三项对国安广视的担保事项，尚未因国安广视存在偿债能力风险或违约而承担相应担保责任，未涉及诉讼等相关情况，公司尚未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因国安广视存在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情形，若国安广视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公司担保责任尚未消除，将面临承担大额连带还款责任或担保责任的风险，届时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认相应预计负债。

（3）说明你公司本期及前期针对国安广视相关会计科目计提减值情况，并结合子公司财务指标及变动、生产经营情况、行业环境、产业政策等因素说明本期及前期计提减值的合理性及充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国安广视本期及前期相关会计科目计提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上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存货	2.14	8.03
固定资产	2,155.16	4,946.78
无形资产	37,654.13	80,116.88
合计：	39,811.42	85,071.69

国安广视本期及前期相关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14,749.92	10,743.85	37.29%
净利润	-52,597.91	-125,124.09	

国安广视业务开展模式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1）相关回复。

公司合作经营权的取得方式是与多家地方广电公司合作，在地方广电已有的 DVB 业务基础上（或 IPTV 业务基础上），公司根据双方签署的合作经营协议投入的机顶盒以及配套的软件开发和硬件设施，搭建 DVB+OTT 业务平台（或 IPTV+业务平台），公司因此取得平台的合作经营权，其中，中心平台的软硬件投资金额归集计入“固定资产”会计科目，各地方平台的软硬件投资金额归集计入“无形资产”会计科目。自 2020 年始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高速发展，用户从大屏端向移动端迁移，全国有线电视行业整体经营持续滑坡。受行业政策和市场变化影响，公司有线电视网络业务受到冲击，部分合作经营项目的合作条件已经或预期发生变化，未能实现既定的用户覆盖目标，业务发展未能达到规划预期；此外，进入 2021 年国安广视先后被多家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外部融资受限，存在流动性困难，业务开展受阻。国安广视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按照与各地方广电及运营商合作协议的关键条款和执行情况，逐个项目分析并合理预计合作经营期内的收入成本，采用收益法折现测算与项目相关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减值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最终 2020 年至 2021 年累计计提 12.49 亿元减值准备金额，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国安广视的相关借款合同、展期协议及保证、质押合同、担保合同及清单，核对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表，实际担保金额，担保开始日期及到期日，担保类型和质押物、抵押物；

2、与公司法务部门进行访谈，获取未决诉讼清单，并查阅各项诉讼的诉状及公司公告，其他公开可查询的信息等资料，核对未决诉讼清单的完整性。

3、评估及测试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与审批；

4、评估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方法，并对减值测试模型和关键假设进行复核；

5、将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数据与历史数据、实际经营情况、预算等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的预测；

6、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7、利用事务所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所采用的方法和假设，包括增长率、折现率等；

8、检查上述资产减值测试计算的数学准确性，检查财务报表中对资产减值相关信息的列报和披露；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破产清算事项”、“担保事项”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2、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资产减值的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年报显示，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有限”）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国安有限母公司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集团”）已进入重整程序。国安有限已被国安集团管理人申请实质

合并重整，合并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国安有限是否进入合并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请你公司说明截止目前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母公司被申请重整的具体进展，上述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实际影响，你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具体原因，后续是否存在被司法拍卖的风险，你公司控制权是否存在变更或不稳定的风险。

答复：经公司向国安集团问询，截至回函日，国安集团重整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2022年1月30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国安集团重整。2月17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担任国安集团管理人。2月18日，管理人开始接管国安集团并开展重整相关工作。目前，国安集团积极配合管理人开展重整相关工作，相关债权申报、审查以及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及战略投资者招募等各项重整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2022年4月19日，管理人以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中信国安城市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河北国安第一城景区管理有限公司、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青海中信国安锂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国安集团存在法人人格高度混同、区分国安集团与六家企业财产的成本过高、对国安集团单独重整将严重损害债权人的公平清偿利益为由，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上述六家企业与国安集团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2022年6月2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对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前述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

公司与国安集团、国安有限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上述事项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回函日，国安有限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28,488,3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4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1,428,488,3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4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数量为1,428,488,3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44%。根据国安集团、国安有限目前所掌握信息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信息综合判断，国安有限所持本公司股票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主要涉及以下7个申请人的司法冻结案件：

冻结申请人 1：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国安有限共有两笔股票被法院执行冻结。

（1）执行通知书文号：（2019）粤 0304 执保 2347 号，冻结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所持“中信国安”（证券代号 000839）无限售流通股共 39,436,670 股。冻结原因：申请人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对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总价值为 239,774,956.83 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

（2）执行通知书文号：（2019）粤 0304 执保 2403-2405 号，冻结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所持“中信国安”（证券代号 000839）无限售流通股共 95,948,698 股。冻结原因：申请人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对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总价值为 159,092,591.49 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

冻结申请人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国安有限共有一笔股票被法院执行冻结。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0）京 03 执 554 号，冻结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所持“中信国安”（证券代号 000839）无限售流通股共 56,613,716 股。冻结原因：申请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冻结申请人 3：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国安有限共有一笔股票被法院执行冻结。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0）京 03 执 1272 号，冻结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所持“中信国安”（证券代号 000839）无限售流通股共 1,428,488,345 股。冻结原因：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冻结申请人 4：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安有限共有一笔股票被法院执行冻结。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0）京 03 执 1521 号，冻结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所持“中信国安”（证券代号 000839）无限售流通股共 10,000,000 股。冻结原因：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案。

冻结申请人 5：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港国际中心支行。国安有限共有一笔股票被法院执行冻结。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1）京 03 执 220 号，冻结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所持“中信国安”（证券代号 000839）无限售流通股共计两笔，即首轮冻结 1,037,410,916 股，轮候冻结 391,077,429 股。冻结原因：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港国际中心支行与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综合授信合同纠纷一案。

冻结申请人 6：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安有限共有一笔股票被法院执行冻结。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1）京 03 执 717 号，冻结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所持“中信国安”（证券代号 000839）无限售流通股共计 1,428,488,345 股。冻结原因：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冻结申请人 7：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国安有限共有一笔股票被法院执行冻结。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2）川 01 执 1097 号，冻结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所持“中信国安”（证券代号 000839）无限售流通股共计 167,560,000 股。冻结原因：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与被申请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国安有限已被裁定实质合并重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国安有限涉及的执行程序依法应当中止，财产保全措施（包括国安有限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冻结措施）依法应当解除，债权人的债权将按照重整计划规定依法清偿，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若国安有限实质合并重整成功，将按照经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并结合后续经营发展方案、公司治理程序要求等因素，依法合规妥善处理各类股权。

5、年报显示，你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 41.17%，其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 22.7%，同时该关联方为你公司第一大客户。

（1）请补充披露关联销售产品具体明细、交易金额及其占比情况，是否履

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你公司关联销售的原因及必要性，对关联方销售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并补充披露关联销售的回款情况。

答复：1、公司第一大客户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及其下属子公司，中信银行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版）》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鸿联九五为中信银行提供呼叫中心外包服务，2021年度交易金额共计60,378.54万元，该金额占公司合并营业收入266,043.28万元的22.70%。

鸿联九五向中信银行提供的呼叫中心外包服务具有一定的行业特殊性，在人员、设备、场地、运营、信息安全等方面存在深度合作，中信银行不仅需要服务供应商具有优秀的业务运营能力，还需要保持一定的延续性和稳定性，中信银行的需求和鸿联九五的服务具有高度的匹配性，双方有着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双方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对该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6月1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1-31），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经审议通过的预计金额为61,000万元，2021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预计金额。

2、关联销售的原因、必要性、关联方销售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是为了以公司的技术优势及相关关联方的资源优势结合为基础，扩大新兴业务规模与市场影响力，从而逐步提高相关业务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业务开展通过投标立项、业务合同审批等严格的审核流程，相关业务订单均通过市场竞标方式取得，服务价格采用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3、补充披露关联销售回款情况

中信银行与鸿联九五签订的业务合同结算账期一般在1至3个月，账龄划分

6 个月以内比例为 97.48%、一年以内为 2.51%、一至二年为 0.01%。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已回款 14,241 万元，占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的 97.37%，回款状况良好，基本不存在回款障碍。

(2) 请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情况、销售模式等情况，说明你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是否存在对前五大客户的依赖。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我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子公司鸿联九五的客户，鸿联九五从事企业综合信息服务类业务，主要提供客户联络中心业务、企信通业务、云通信业务、权益服务平台及信息技术外包服务等业务，为多平台、多方位的业务模式。鸿联九五与前五大客户为多业务合作，除与前五大客户总部或总行合作外，还与其分子公司、其他业务部门、各地分行均有深度合作，属于多点合作，合作范围较广。

此外，鸿联九五与前五大客户均合作超过 5 年以上，业务积累度较高，合作模式较丰富，业务延伸已形成相当的宽度与广度，合作客户对鸿联九五的业务依赖度也逐年递增，客户需求与公司服务具有高度的匹配性，市场化合作方式有利于双方的经营发展。鸿联九五的业务均通过招投标模式确定，市场化、透明化程度均较高，不存在过度依赖一家公司的情形。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到的业务可比公司信息，其中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的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60.93%和 59.57%，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的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22.77%和 24.73%，我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属于中间水平。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查阅公司 2021 年主要关联交易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中的合法合规情况及纠纷情况；
- 2、查阅关联方交易合同，审批流程、了解关联交易的背景、定价原则、交易价格的合理性，并获取期后回款明细账，抽取核查对应的银行原始单据。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关联方销售、客户集中度较高原因”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6、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9.24 亿元，同比增长 8.55%；三年以上账龄的应收款项占比为 9.83%，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3,164.52 万元。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77 亿元，其中其他往来款账面余额 8,511.26 万元。

（1）结合销售模式、信用政策、主要客户资信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情况说明公司三年以上账龄的应收款项占比较高的原因。

答复：公司三年以上账龄的应收款项 1.06 亿元，其中，公司原子公司国安科技的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涉及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为 0.89 亿元，占比较高，剩余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中单项计提减值金额为 0.10 亿元，主要是由于合作公司经营问题，预期收回可能性较低。

国安科技业务模式、所处行业情况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1）相关回复。

近年，国安科技银行资信情况受上市公司大股东债务问题影响，融资受限，部分项目招投标无法正常开展，同时受疫情影响较大，项目验收结算无法现场推进，影响回款，部分客户资金紧张无法支付款项，使得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增加。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到的业务可比公司信息，其中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占比 50.99%，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占比 21.04%，国安科技公司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占比 39.85%，无重大差异。

（2）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方交易内容、账龄结构、逾期支付情况、是否存在回款障碍、预计回款时间及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答复：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A 客户	146,266,885.45
B 客户	67,586,553.37
C 客户	55,261,540.00
D 客户	48,223,293.33
E 客户	33,298,241.34
合计	350,636,513.49

1、A 客户应收账款为公司之子公司鸿联九五向 A 客户提供电信增值服务，2021 年共发生交易金额 6.04 亿元，交易金额滚动结算，主要账龄为 6 个月以内，A 客户为公司关联方，不存在回款障碍，截止 2022 年 4 月 30 日已回款 1.42 亿元。

2、B 客户应收账款为公司之子公司国安广视向 B 客户提供机顶盒技术服务，账龄 1 年及 1-2 年，B 客户非公司关联方，该应收账款因国安广视涉及诉讼，被司法冻结，已被列为被执行财产，等待法院给予处置，回款时间尚不能确定。

3、C 客户应收账款为公司之子公司国安广视向 C 客户提供机顶盒技术服务，同时国安广视应付 C 客户市场推广费，应收应付金额均未结算，且应付金额大于应收金额，账龄为 1-2 年及 2-3 年，C 客户是公司的关联方，目前公司正在积极与 C 客户协商后续债权债务的处置。

4、D 客户应收账款为公司之子公司国安广视向 D 客户提供机顶盒技术服务，同时国安广视应付 D 客户市场推广费，应收应付金额均未结算，且应付金额大于应收金额，账龄为 1 年及 1-2 年，D 客户非公司关联方，对方目前处在中国广电整合阶段，且对方资金面紧张，对于后续债权债务的处置，须等待其完成整合后才能进一步协商。

5、E 客户应收账款为公司之子公司国安科技承建了某市地铁多条线路乘客信息显示系统，地铁项目工期较长，一般 3-5 年，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分阶段收款，E 客户为某市政府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信誉度高，还债能力强，回收风险较小，与公司无关联关系，预计在 2022 年-2023 年期间陆续回款。截至目前，公司持有的国安科技 100%股权已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3) 请结合你公司销售信用政策、期后销售回款情况、收入确认政策、近三年坏账损失率、账龄等说明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并对比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比例说明坏账计提比例是否处于合理水平。

答复：公司业务合同大部分没有明确的收款日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主要是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为基础。

1、收入确认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重要的两类合同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1) 企业综合信息服务合同：本公司在提供企业综合信息服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根据与被服务方签署的协议约定，主要以与被服务方共同确认的业务量及协议单价按期计算确认收入。

(2) 弱电工程建设合同：符合时段确认的，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当期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近三年坏账计提比例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080,638.65	1.03	11,080,638.65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6,087,387.52	98.97	142,305,474.56	13.35	923,781,912.96
合计	1,077,168,026.17	100	153,386,113.21		923,781,912.96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990,825.39	1.13	10,990,825.39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2,155,183.09	98.87	111,143,884.06	11.55	851,011,299.03
合计	973,146,008.48	100	122,134,709.45		851,011,299.03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87,583.93	1.48	12,387,583.93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5,568,790.39	98.52	84,683,885.47	10.26	740,884,904.92
合计	837,956,374.32	100	97,071,469.40		740,884,904.92

单位：元

账龄	2021 年末余额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75,214,839.32	697,038,075.97	640,827,027.15
1 至 2 年	137,510,428.58	149,197,737.49	93,167,613.45
2 至 3 年	58,573,703.67	47,635,102.20	36,227,887.08
3 至 4 年	34,348,479.33	22,959,554.80	28,114,121.41
4 至 5 年	18,317,817.81	17,921,620.15	30,275,655.56
5 年以上	53,202,757.46	38,393,917.87	9,344,069.67
小计	1,077,168,026.17	973,146,008.48	837,956,374.32
减：坏账准备	153,386,113.21	122,134,709.45	97,071,469.40
合计	923,781,912.96	851,011,299.03	740,884,904.92

公司坏账准备测算过程如下：根据各业务板块经营特点和客户的类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将应收账款划分成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划分成组合的主要原因是信用风险特征存在差异。根据企业的经营情况先确定 5 年以上账龄未收回款项的损失率为 100%，再根据各期的迁徙率计算各期最终转移到 5 年以上的概率，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和整体经济环境进行判断，通过前瞻性因素的调整，得出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期末应收账款金额与预期损失率相乘计算得出坏账准备金额。

期后回款情况：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账期内且不超过 6 个月的应收账款及财政与优质国企应收账款回款 4.63 亿元，回款率 56.49%；其他企业应收账款回款 1.11 亿元，回款率 45.13 %。公司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公司合并层面业务种类多样，目前市场上很难找到同类型可比公司。公司之子公司国安科技坏账准备余额占总的坏账准备余额比例为 65.92%，2021 年坏账准备率为 45.18%。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到的业务可比公司信息，其中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坏账计提比例为 50.26%，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坏账计提比例为 22.66%，国安科技相关指标无重大差异。

公司之子公司鸿联九五坏账准备余额占总的坏账准备余额的比例为 21.47%，2021 年坏账准备率为 5.15%。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到的业务可比公司信息，其中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坏账计提比例为 5.18%，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6.61%，鸿联九五相关指标无重大差异。

(4) 请你公司说明其他应收款中其他往来款的性质、具体内容、发生时间、交易对方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其他往来款余额 8511.26 万元，其他往来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往来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交易内容	发生时间	是否为关联方
北京国安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2,597.92	2,343.00	业务周转款项	2018 年	是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840.31	840.31	转让数码港项目款项	2011 年	否
浏阳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744.66	744.66	业绩承诺补偿	2002 年	否
浏阳国安广电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699.9	38.66	业务周转款项	2020 年	是
北京汇泽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11.41	329.56	业务周转款项	2003 年	否
中国天平经济文化发展公司	600	600	预付服务款项	2007 年	否
北京天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4.7	584.7	代销服务费	2005 年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4.38	195.84	交行话费平台代收代付款	2021 年	否
其他	1,377.98	1,104.19	其他零星往来款		
合计	8,511.26	6,780.92			

注：上表中业务周转款项为公司或子公司与交易对方合作开展项目，在项目进展过程中，出现资金缺口无法支持项目进展时，提供业务周转款用于项目继续进行，待项目实施完毕，回收款项后，收回业务周转款项。

其中：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浏阳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天平经济文化发展公司、北京天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往来款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其余也都根据预期信用损失充分计提了减值准备，不存在资金占用及财务资助的情形。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及评价管理层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检查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的恰当性；

3、选取样本，通过对客户背景、历史信用情况、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的调查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判断的合理性；

4、复核管理层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准确性；

5、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检查期后收款情况；

6、查阅公司主要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定期报告，比较公司与主要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结构及坏账计提情况。

7、获取其他应收款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8、对其他应收款执行函证程序；

9、针对长期挂账的款项了解其形成原因；

10、针对关联方的款项，了解交易的商业理由，检查证实交易的支持性文件。

(二) 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应收账款”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2、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其他应收款其他往来款”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未发现公司其他往来款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

7、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21.04 亿元，其中开发成本账面余额 19.09 亿元，合同履约成本账面余额 1.89 亿元，本期针对开发成本计提跌价准备 5.04 亿元，未针对合同履约成本均计提减值准备。

(1) 补充说明开发成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并说明开发成本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测算过程，并结合相关项目所处区域的房地产市场情况及变化趋势、周边可比项目市场价格及销售情况、项目竣工结算进度等补充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

提的充分性、准确性、合理性，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应计提未计提的情况。

答复：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开发成本项目为公司之子公司国安房地产“国安·海岸”项目，包括土地成本及建安成本等，目前正在开发的项目面积占地 252 亩，规划建筑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其中别墅 304 套，公寓 1366 套。

2021 年“国安·海岸”项目由于海南房地产市场限产、限购、限销、限贷等政策，且在新冠疫情及施工进展等因素叠加的影响下，造成项目货币资金投资需求大幅上升，投资成本上涨，同时销售预期也不能按期实现，资金回笼缓慢。由于政策环境仍未出现有利变化，且项目进展低于预期，难以实现原预计的项目收益。因此，出于谨慎性考虑，国安房地产 2021 年末聘请了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项目进行了整体评估，根据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对开发成本计提跌价准备 5.04 亿元，本次减值测试充分考虑了项目实际情况以及海南市场的未来变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不存在以前年度应计提未计提的情况。

开发成本存货跌价准备的评估方法如下：

1、假设开发法

对于可售的开发成本采用假设开发法评估，根据估价对象的特点，对于在产品—在建开发项目，根据资产评估相关准则，房地产估价规范的要求对于委估在产品项目，考虑其已有详细规划，项目主体已施工，销售收入、续建成本、完工时间及销售周期可以客观预测，故采用假设开发法评估。

施工周期根据工程部提供的施工计划确定，销售周期根据公司销售部门提供的销售计划结合基准日附近的销售状况确定。其中，已预售的部分按预售合同价确定，未预售的部分按实际可销售面积和预测的销售均价确定。销售收入测算详见下表：

销售收入计算表

项目	单位	建筑总面积	可销售面积	已预售面积	预售合同价 (万元)	预收账款 (万元)	未预售面积
别墅	m ²	10,250.29	10,250.29	4,833.83	9,785.75	6,261.62	5,416.46
高层住宅	m ²	55,249.38	35,572.58	35,010.24	33,196.97	31,467.03	562.34

销售收入计算表续

项目		单位	2022年6月	2022年12月	2023年6月	2023年12月	合计
销售比例	别墅	m ²	21%	18%	37%	24%	100%
	高层住宅	m ²	100.0%				100.0%
销售单价	别墅	元	36,697.25	36,697.25	36,697.25	36,697.25	
	高层住宅	元	15,596.33	15,596.33	15,596.33	15,596.33	
销售收入	别墅	万元	4,174.15	3,577.85	7,354.46	4,770.46	19,876.92
	高层住宅	万元	877.04	-	-	-	877.04
	合计	万元	5,051.20	3,577.85	7,354.46	4,770.46	63,736.68

假设开发法动态法的具体公式如下：

在建开发项目评估值=续建完成后的房地产价值（现值）—续建成本（现值）—管理费用（现值）—销售税金（现值）—土地增值税（现值）—销售费用（现值）—企业所得税（现值）。

2、租金收益法

本次申报不可销售面积部分，未来可以采用出租经营模式，出租单价及收入可以合理测算，故本次选用收益法进行估价测算。

收益法是根据估价对象未来收益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具体是预测估价对象未来各期的正常净收益，然后选用适当的资本化率将其折算到价值时点后相加来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收益法是以预期原理为理论依据，预期原理说明，决定房地产当前价值的，重要的不是过去的因素而是未来的因素，适用于有经济收益或潜在经济收益的房地产估价。收益法的计算公式为：

$$V = \frac{A}{Y - g} \left(1 - \left(\frac{1+g}{1+Y} \right)^t \right)$$

其中：V—房地产在价值时点的收益价值

A—房地产的未来第一年净运营收益

Y—房地产的报酬率

g—净收益逐年递增的比例

t—房地产的收益年限

其中租金情况为结合现场对周边租金市场的调查分析，选取高层公寓、会所、商业房产、地下车库的客观租金，详见下表：

租金收入表

名称	面积(平方米)	车位数量(个)	单价(元/月/㎡·个)	年租金(元)
公寓	16952.54		25.42	5,170,800.00
会所	645.87		90	697,500.00
商业	1636.1		90	1,767,000.00
地下车库	16006.05	420	300	1,512,000.00
合计	35240.56	420		9,147,300.00

随着未来盈滨半岛的开发和完善，入住率的提高，考虑未来租金增长率为3%，租金收入为不含税收入。

3.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是利用城镇基准地价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表等评估成果，按照替代原则，就影响待估宗地的区域因素和个别因素的影响程度，与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说明表中的区域因素和个别因素指标条件比较，得出修正系数后进行修正，最后根据地价评估基准日和使用年限分别对待估宗地评估期日和使用年限进行修正，求得待估宗地在估价期日的价格。其计算公式为：

$$\text{宗地地价} = [\text{区片基准地价(或路线价)} \times \text{用途修正系数} \times \text{期日修正系数}] \times (1 + \text{区域因素总修正值}) \times \text{个别因素修正系数的乘积} \pm \text{基础设施开发费用差异}$$

其中个别因素包括：临路状况修正、容积率修正、土地使用年期修正、宗地面积状况修正、宗地形状状况修正。

上述基准地价为根据《澄迈县国有建设用地土地定级及基准地价成果报告》，基准地价的基准日2020年7月1日，盈滨半岛旅游区商业用地基准地价见下表，表中所列价格均为各类用地标准容积率下的级别地价。

盈滨半岛商业用地基准地价表（2020年7月1日）

乡镇	单元 片区	基准地价标准		土地 级别	设定开发状态	设定基础设施开 发费用(万元/亩)
		元/平方米	万元/亩			
盈滨旅游开发区	1-11	2250	150	I	高配置五通一平	17.1
	12-30	1860	124	II	高配置五通一平	15.3
	31-43	1470	98	III	高配置五通一平	13.5
太阳湾体育休闲公园	1-16	1860	124	II	高配置五通一平	15.3
福山风情镇	1-2	1470	98	III	高配置五通一平	13.5
	3-10	1152	76.8	IV	中配置五通一平	11.7
	11-15	930	62	V	中配置五通一平	9.9
欧洲风情镇	1-6	1152	76.8	IV	中配置五通一平	11.7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开发成本账面余额24.13亿元，根据评估结果减

值额为 5.04 亿元。

(2) 补充列示合同履行成本的具体明细，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方名称、交易原因、交易金额、主要条款及各方履行情况，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答复：合同履行成本为公司之子公司国安科技正常施工项目成本，合同均在履约过程中，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其中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合同履行成本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交易原因	合同金额	主要条款
1	A 公司	1,531.77	工程施工	2,880.00	某省监狱管理局狱政建设与维护，最终业主验收付款后，按照工程进度付款，质保两年。
2	B 公司	1,487.49	工程施工	5,453.57	某建设项目，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完成部署及用户测试、投入试运行，试运行完毕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项目初验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双方共同签署《项目终验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0%。
3	C 公司	966.03	工程施工	2,136.61	某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乘客信息系统采购及集成服务项目建设工程机电设备采购合同，预付款 10%，到货后付 40%，工程验收后付至 70%，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结算金额的 10% 作为质保金；待三年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支付尾款。
4	D 公司	898.08	工程施工	18,396.27	某市轨道交通十四号线、二十一号线、知识城线乘客信息显示系统采购合同，预付款 10%，设计联络后付 20%，到货后付 45%，工程验收后付至 85%，预验收后付至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最终验收后付结算金额的 5%
5	E 政府单位	895.06	工程施工	2,495.00	某工程安防及自控项目工程，按进度支付，支付至应付工程款的 85%，待项目完成竣工结算并经审计部门审核通过后，支付至工程款的 95%，剩余 5% 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支付。

(3) 请结合存货具体类别、库龄、成新率、市场需求、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测试过程、可变现净值等说明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充分性，未对合同履行成本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公司存货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8,141.03		398,141.03
开发产品	2,348,399.69		2,348,399.69
开发成本	2,413,063,443.42	503,642,123.61	1,909,421,319.81
库存商品	3,011,866.04	1,198,234.28	1,813,631.76
合同履约成本	188,972,390.62		188,972,390.62
低值易耗品	653,924.70		653,924.70
合计	2,608,448,165.50	504,840,357.89	2,103,607,807.61

公司存货按照类别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其中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金额较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报告期内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14 万元，转销 2.5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了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开发成本项目进行了评估，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0,364.21 万元。（具体情况见问题 7-1）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履约成本账面价值加上公司为完成技术服务成果将要发生的成本，包括职工薪酬、委外费用、折旧与摊销等，若超出公司交付技术服务成果预期能够取得的对价，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中合同履约成本按照履约项目进行了核查，并对照相关合同的主要条款进行测算，不存在由于项目停滞超过服务期限、成本畸高项目等情形，同时，公司主要客户历史回款情况较好，不存在期后取消订单的情况，预计项目收入大于项目成本，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合同履约成本未出现减值迹象，公司未对合同履约成本计提减值准备是合理的。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存货跌价准备

（1）测试与存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对本年末的存货项目进行实地察看，观察是否存在长期未予开发的土地、长期停工的项目以及长期未能出售的项目，判断相关存货是否存在跌价的情形；

（3）获取计算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资料，复核本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计算是否正确；

（4）对于未完工的开发成本，将管理层估计的售价与已签署销售合同的产品价格或市场可获取数据（周边楼盘价格或周边地区最新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价格等）进行比较，将管理层估计的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同内部成本预算进行比较，将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与已售项目实际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进行比较，分析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所使用数据的合理性；

（5）对存在存货跌价损失风险的项目，进一步利用内部专家的工作，评价公司采用的与可变现净值相关的计算方法、预计售价等关键估计和假设的合理性。

2、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取得公司合同履约成本明细表，核查所对应项目的履约情况；

（2）检查合同履约成本的项目组成，相关成本费用的发生是否与合同相关，确认发生成本的相关性以及完整性；

（3）获取公司主要存货项目的销售合同、验收单等文件，对项目合同签订日期、合同约定交货条款、合同约定验收条款、合同工期等进行检查，并与实际验收单日期进行比对；

（4）对公司存货项目实施截止测试，检查存货项目是否存在大额跨期事项；

（5）了解公司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检查存货是否出现减值迹象，通过重新计算、获取存货项目的期后结转情况等检查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获取公司期后收取验收单及结算资料进行检查，并与对应销售合同及出库记录进行核对，核实期后结转金额准确性及完整性。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8、年报显示，你公司无形资产项下合作经营权期初余额 19.67 亿元，本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77 亿元。请补充披露上述合作经营权的具体内容及用途、取得方式、交易对方等信息，并说明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测算过程，发生减值的原因，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无形资产项下合作经营权账面原值的期初余额为 19.67 亿元，累计摊销期初余额为 4.88 亿元，资产减值准备期初余额为 8.01 亿元，合作经营权期初账面价值为 6.78 亿元，本年摊销 1.31 亿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77 亿元。

国安广视业务模式请参阅本回函问题 1 相关回复，合作经营权的具体内容及用途、取得方式、交易对方等信息如下：

单位：亿元

合作经营权项目名称	原值期初余额	交易对方名称
湖南长沙项目	0.64	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湖南浏阳项目	0.25	浏阳国安广电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楚天视讯项目	4.06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项目	0.08	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广东珠江数码项目	3.11	广州珠江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级项目	3.47	河北广电信息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电信项目	3.8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湖北广电项目	4.04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项目	0.06	合肥有线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湖南益阳项目	0.15	益阳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19.67	

合作经营权的取得方式是与多家地方广电公司合作，在地方广电已有的 DVB 业务基础上（或 IPTV 业务基础上），公司根据双方签署的合作经营协议投入的机顶盒以及配套的软件开发和硬件设施，搭建 DVB+OTT 业务平台（或 IPTV+业务平台），公司因此取得平台的合作经营权。公司作为全国性 OTT 业务平台运营商，

致力于对 OTT 业务有关内容的资源汇聚和统一分发,并经营基于平台有关的包括但不限于媒资、广告、大数据、应用商店和智慧社区等服务。

合作经营权发生减值的主要原因是: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高速发展,用户从大屏端向移动端迁移,全国有线电视行业整体经营持续滑坡。受行业政策和市场变化影响,公司有线电视网络业务受到冲击,部分合作经营项目的合作条件已经或预期发生变化,未能实现既定的用户覆盖目标,业务发展未能达到规划预期;此外,国安广视先后被多家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外部融资受限,存在流动性困难,业务开展受阻,“无形资产-合作经营权”预计会受到以上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合作经营权”减值准备。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按照合作经营权协议的关键条款和执行情况,逐个项目分析并合理预计合作经营期内的收入成本,采用收益法折现测算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并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减值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6071 号],最终无形资产-合作经营权减值准备金额 3.77 亿元,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减值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价值类型:可回收金额

评估方法:收益法

根据资产减值准则的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如果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公允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会低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因此可收回金额的估计,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国安广视相关广视项目资产组涉及资产为专项资产,无市场交易案例,无相关销售协议,难以界定公允价值,故国安广视相关广视项目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DCF”)进行评估,即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资产组

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与账面净值进行比较，如可收回净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企业预计的资产未来现金流量，不应当包括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或者流出以及与所得税收付有关的现金流量，即预计的现金流量为税前现金流量。其计算过程为：

	息税前利润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减少
=	自由资金流（可收回现金流）

现金流量的预计建立在税前基础之上，相应的折现率要求是以税前基础计算确定，这样可以有效避免在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复计算等问题，以保证现值计算的正确性。

2、折现率

企业在确定折现率时，应当首先以该资产的市场利率为依据。如果该资产的利率无法从市场获得的，可以使用替代利率估计。替代利率在估计时，可以根据企业加权平均资金成本、增量借款利率或者其他相关市场借款利率作适当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折现率根据企业加权平均资金成本确定。首先估计税后企业加权平均资金成本 WACC，再调整为税前 WACC。

税后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frac{E}{E + D} + K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E + D}$$

其中：

ke：权益资本成本；

k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 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 所得税率。

其中, 权益资本成本 k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_L + r_c$$

其中:

r_f : 无风险收益率;

MRP: 市场风险溢价;

β_L :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 :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税前折现率的确定:

参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结论基础 BCZ85 部分, 理论上, 只要税前折现率是以税后折现率为基础加以调整得出, 以反映未来纳税现金流量的时间和特定金额, 采用税后折现率折现税后现金流量的结果与采用税前折现率折现税前现金流量的结果就应当是相同的。税前折现率并不总是等于以标准所得税率调整税后折现率所得出的利率。

税前折现率可以通过重复计算加以确定:

税前折现率=税后折现率/(1-所得税率)。

经测算, 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 5.28%。

综上所述, 纳入评估范围内各项目可回收金额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湖南长沙 DVB+OTT 项目 1 期	1,158,212.48	1,690,316.09	532,103.61	45.94
	湖南长沙 DVB+OTT 项目 2 期				
	湖南长沙 DVB+OTT 项目 3 期				
2	湖南浏阳 DVB+OTT 项目 1 期	465,989.12	669,123.57	203,134.45	43.59
	湖南浏阳 DVB+OTT 项目 2 期				
3	湖南湘潭 DVB+OTT 项目 1 期	407,446.46	149,909.55	-257,536.91	-63.21
	湖南湘潭 DVB+OTT 项目 2 期				
4	湖北楚天视讯 DVB+OTT 项目 1 期	167,836,628.54	26,635,438.55	-141,201,189.99	-84.13
	湖北楚天视讯 DVB+OTT 项目 2 期				
	湖北楚天视讯 DVB+OTT 项目 3 期				
5	湖北广电 DVB+OTT 项目	129,248,901.49	33,336,870.34	-95,912,031.15	-74.21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6	河北省级 DVB+OTT 项目	101,524,712.36	8,980,956.87	-92,543,755.49	-91.15
	河北秦皇岛 DVB+OTT 项目（一期）	-			
7	安徽合肥 DVB+OTT 项目	1,121,132.32	-	-1,121,132.32	-100.00
8	广东珠江数码 DVB+OTT 项目 1 期	76,168,169.45	62,098,591.89	-14,069,577.56	-18.47
	广东珠江数码 DVB+OTT 项目 2 期				
	广东珠江数码 DVB+OTT 项目 3 期				
9	云南电信 IPTV 项目（1 期）	89,957,202.06	58,521,144.46	-31,436,057.60	-34.95
	无形-其他合计	567,888,394.28	192,082,351.32	-375,806,042.96	-66.18
	减：无形-其他减值准备	-			
	无形-其他净额	567,888,394.28	192,082,351.32	-375,806,042.96	-66.18

注：湖南长沙及湖南浏阳资产评估增值，从谨慎角度考虑，计提减值金额扣除上述评估增值影响，因此，2021 年度无形资产下合作经营权计提减值准备 37,654.13 万元。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评估及测试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与审批；

2、评估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方法，并对减值测试模型和关键假设进行复核；

3、将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数据与历史数据、实际经营情况、预算等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的预测；

4、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5、利用事务所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所采用的方法和假设，包括增长率、折现率等；

6、检查上述资产减值测试计算的数学准确性，检查财务报表中对资产减值相关信息的列报和披露。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无形资产合作经营权减值

准备的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9、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 5.07 亿元，同比增长 33.62%，请你公司说明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大幅增加的原因。其中应付其他往来款 1.02 亿元，请你公司列示上述应付其他往来款的具体内容、形成原因、交易对象及金额，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滞纳金及其他往来增加。其他应付款中其他往来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城建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48.64	业务周转款项	否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725.27	业务周转款项	是
生育津贴	562.58	生育津贴	否
数码港项目	520.26	数码港项目待处理款项	否
北京国奥晟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9.56	物业费	否
海南和盛实业有限公司	325.00	业务周转款项	否
世纪爱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应付股权转让款	是
房屋维修基金	217.95	房屋维修基金	否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200.00	业务周转款项	是
中信国安（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7.28	租金	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60.00	审计费	否
其他	4,067.89	预提费用及小金额往来款	
合计	10,224.43		

注：上表中业务周转款项为公司或子公司与交易对方合作开展项目，在项目进展过程中，出现资金缺口无法支持项目进展时，提供业务周转款用于项目继续进行，待项目实施完毕，回收款项后，收回业务周转款项。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获取其他应付款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 2、对其他应付款实施函证程序；
- 3、针对关联方的款项，了解交易的商业理由，检查证实交易的支持性文件。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大幅增加的原因”的相关说明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10、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27.67 亿元，计提减值准备 2.33 亿元，确认投资收益-1.07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对长期股权投资所涉公司持股比例及控制情况，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各联营企业主要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主要财务数据以及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的主要假设、参数及选取的合理性、减值测算的具体过程，说明报告期减值准备计提、投资收益确认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要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①合营企业						
合肥有线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40.00		权益法
浏阳国安广电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浏阳	湖南浏阳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49.00		权益法
湘潭国安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49.00		权益法
岳阳市有线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湖南岳阳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49.00		权益法
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49.00		权益法
②联营企业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5.00		权益法
中国广电河南网络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24.50		权益法
北京华瑞网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服务	35.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国广电河北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11.69		权益法
亦非云互联网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信息、互联网科技相关业务	25.49		权益法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7.52		权益法
中国广电安徽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	14.84		权益法

公司合并层面长期股权投资所涉公司均为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公司对合营联营公司具有重大影响，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确认投资收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确认是合理的。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2021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3,322.33万元，具体减值计算过程如下表：

资产名称	中国广电河北网络股份有限公司11.69%股权
账面价值	57,709.81万元
资产可回收金额	34,387.48万元
资产可回收金额计算过程	中国广电河北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归母净资产294,041.64万元×公司持有河北广电股权比例11.69%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相比较，确定资产发生减值。
计提数额	23,322.33万元
计提原因	河北广电发生亏损，考虑偶发和非经常因素后仍旧亏损较大，参考其他广电项目的估值情况，将长投账面值高于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的溢价全额计提。

其他有线项目如能取得评估数据或交易价格，以评估数据或交易价格测算是否减值，如无可参考的交易价格或评估数据以及其他公允价值，以净资产测算是否减值，账面余额超过1亿元的主要项目减值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长投账面值	评估值	按比例净资产	减值情况
合肥有线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18,672.92	-	18,672.92	基本一致，未发生减值
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10,203.68	-	10,203.68	基本一致，未发生减值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08,986.61	-	108,986.61	基本一致，未发生减值
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3,050.15	-	13,050.15	基本一致，未发生减值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44,153.09	-	44,153.09	基本一致，未发生减值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确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并测试中信国安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及投资收益的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利用可获得的公开资料（企查查等）对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基本情况进行调查，包括但不限于获取合营联营企业的股东信息、经营状态、股东持股比例等，执行投资关系函证程序，核查公司对联营合营企业持股比例的真实性；

3、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管理层对可收回金额测算的相关资料，了解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及投资收益确认中所运用的关键参数及计算过程，评价其合理性；

4、获取公司合营联营企业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重新计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合营联营企业应确认的投资收益金额；

5、评价在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及投资收益的会计处理及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及投资收益的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1、报告期内，你公司存在多项诉讼事项。请你公司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截至回函日最新的诉讼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诉讼基本情况、涉案金额、诉讼进

展、诉讼审理结果及影响、诉讼判决执行情况、披露日期（如适用）。并补充说明针对各项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的情况及计提依据，是否符合谨慎性原则，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独立董事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截至回函日，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如下表所示：

(1) 公司或子公司作为原告的相关诉讼仲裁情况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因新增资本认购纠纷诉河南大象融媒体集团有限公司与河南省财政厅	23,000	否	一审判决对方上诉	暂无	暂无	2021年8月18日 2022年3月9日	2021-52 2022-07
公司因民间借贷纠纷诉子公司国安广视	43,195	否	已裁决	裁决国安广视返还借款本金并确认公司对国安广视部分应收账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年报
公司及子公司为原告的其他诉讼汇总	893.09	否	--	--	--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年报

(2) 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被告的相关诉讼仲裁情况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因借贷纠纷诉公司	39,900	否	已出具调解书	双方根据调解协议办理展期、追加担保及后续还款等事宜。	执行中。	2021年8月18日	2021-52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秦皇岛有限公司因业务合作合同纠纷诉国安广视	1,958.97	否	二审判决处于执行阶段	判决国安广视向秦皇岛广电支付相应款项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国安广视收到执行通知书。	2021年8月18日	2021-52
北京高辉利豪建设有限公司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诉澄迈同鑫	1,636	否	已开庭未判决	暂无	暂无	2021年8月18日	2021-52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天诚等三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诉视京呈	1,203	否	二审开庭未判决	暂无	暂无	2021年8月18日	2021-52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票据纠纷诉公司	8,415	否	一审判决已上诉	判决公司向原告江苏银河公司支付款项及利息。	暂无	2021年11月29日	2021-71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因票据纠纷诉公司	6,579	否	一审判决	判决公司向原告创维数字公司支付款项及利息。	暂无	2021年11月30日	2021-71
黑龙江鼎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侵权责任纠纷诉国安集团及公司	41,486	否	已立案未开庭	暂无	暂无	2021年11月30日	2021-71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诉国安广视	3,886.17	否	已判决,处于执行阶段	判决国安广视向四川长虹公司支付货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国安广视被申请人申请执行。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年报
二级市场投资者诉公司	35,878.58	是	已立案未开庭	暂无	暂无	2021年8月18日 2021年11月30日	2021-52 2021-71
公司及子公司为被告的其他诉讼汇总	2,967.01	否	--	--	--	2022年4月30日	2021年年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一)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二)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三)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于2021年6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6号），部分投资者基于处罚事项对公司提起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赔偿责任诉讼。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基于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投资者诉讼情况，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预计负债约1.02亿元，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与公司法务部门进行访谈，获取未决诉讼清单，并查阅各项诉讼的诉状及公司公告，其他公开可查询的信息等资料，核对未决诉讼清单的完整性；

2、就公司聘请的外部律师的背景及资质进行询问和调查，评估律师的专业素质及胜任能力和客观性；

3、分析律师就本年度未决诉讼形成的专业意见、与管理层进行讨论并结合我们获取的其他证据，以评价管理层对未决诉讼案件计提预计负债所作出的判断及估计是否合理。

（二）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基于我们为中信国安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执行的审计工作，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关于预计负债的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等相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涉及诉讼仲裁的事项和针对诉讼仲裁事项计提预计负债的情况及计提依据进行了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基于当前案件事实及诉讼仲裁进展情况，在与相关案件代理律师和公司年审会计师沟通并征求专业意见后，计提预计负债约 1.02 亿元，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2、请结合你公司目前债务逾期、涉及诉讼、资产冻结、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等事项，充分提示你公司未来经营面临的各项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运营风险、流动性风险、重大诉讼风险、财务风险、控制权变更风险等。

答复：鉴于公司存在部分债务逾期、涉及若干诉讼仲裁案件、2021 年审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等事项，公司未来经营面临如下风险：

1、业务运营风险

公司目前仅有企业综合信息服务业务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其他业务盈利能力不足，导致公司整体经营性亏损，在公司整体负债较高的情况下，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面临较大压力。公司正积极寻求新的业务机会，尝试新的业务合作项目，探索利用上市公司平台拓展业务范围的可能性。

受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及海南地方政策影响，“国安·海岸”项目具有购房意愿和购房能力的岛外客户群购房受限，而岛内改善型住房客户需求相对较低，对项目销售和回款造成一定影响，国安房地产将通过联合外部资源、增强促销手段等方式加速销售和资金回笼。

新冠疫情风险依然存在，鸿联九五开展的客户联络中心业务属于劳动密集型业务，受疫情影响较大，公司将认真落实当地政府和上级单位防疫工作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妥善安排各项业务与管理工作，尽量降低疫情影响。

2、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受大股东债务问题以及信贷政策影响，公司融资难度进一步加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74亿元，无法满足公司资金使用需求；部分资产处于抵质押或查封冻结状态，资产处置受限；部分资产处置后资金回笼受限。上述原因导致公司存在流动性困难。目前，国安集团已进入重整程序，预计公司融资受限及流动性紧张的问题仍将持续。公司一方面将积极做好有关资金需求的计划工作，对于陆续到期的有息负债，与银行和各类金融机构进行沟通，协商到期债务的展期或分期还款方案；另一方面积极与债权人协商解决资产受限问题，通过存量资产变现偿付相关债务，由于存量资产变现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面临较大的流动性风险；同时，公司将积极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功能，拓宽融资渠道，缓解流动性压力。

3、诉讼风险

（1）投资者诉讼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6号）由于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时任相关人员进行行政处罚。部分投资者基于上述情况，对公司、相关责任人、中介机构等相关方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提起民事赔偿诉讼，截至回函日，该事项

涉诉金额约 3.59 亿元，未来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将按照法律程序积极应诉，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债务诉讼

公司及子公司面临流动性困难，无法如期履行部分合同约定付款义务，导致债权人提起诉讼，截至回函日，与债务相关的涉诉金额约 6.24 亿元，部分资产被查封冻结。公司及子公司一方面积极与相关方进行沟通协商，同时配合案件审理工作，另一方面努力开展融资及偿付工作，争取尽快缓解由债务诉讼导致的不利局面。

4、控制权变更风险

截至回函日，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国安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428,488,345 股，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数量为 1,419,410,000 股，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为 1,428,488,345 股，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为 1,428,488,345 股。2022 年 6 月 2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对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国安有限被纳入实质合并重整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国安有限涉及的执行程序依法应当中止，财产保全措施（包括国安有限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冻结措施）依法应当解除，债权人的债权将按照重整计划规定依法清偿，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重整进展，并与控股股东密切沟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子公司破产清算风险

国安广视被其债权人北京东方广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部分账户被债权人查封，对其业务开展产生重大影响。国安广视已向法院递交了破产清算申请的异议材料，尚处于法院审查阶段，是否进入破产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对国安广视的其他应收款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对国安广视的担保责任尚未消除，存在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积极与申请人、法院沟通相关事宜，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相关资产进行会计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计提减值、预计负债等，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八日